

· 康复工程 ·

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假肢矫形器专业社会服务模式探索

熊宝林¹ 方 新¹ 徐 静^{1,2}

高等教育的社会服务职能是高校在发挥教学和科研职能的基础上,利用高校本身所具有的智力优势,根据社会需要和大学自身所处的层次和特点,直接参与服务社会的活动^[1]。为社会提供服务,既是高职院校的基本职能,也是高职院校的社会责任。我国的假肢矫形器专业教育始于1987年,经历了从技校到普通高等教育的发展过程^[2]。作为高等教育一部分,假肢矫形器专业应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社会服务^[3],即可为专业发展注入新鲜活力,同时也可为区域经济、残疾人事业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高校主要社会服务模式的应用模式,是指可以参照解决问题的标准样式,起着指导性的作用,分析高职院校社会服务模式,能更好地提升高职院校社会服务的能力,实现其基本职能,促进高职院校的内涵发展^[4]。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假肢矫形专业(以下简称“我专业”)经过不断努力,根据自身特点,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社会服务模式。

1 校企合作的“校中厂”技术服务模式

“校中厂”是高职院校谋求自身发展、实现与市场接轨、大力提高育人质量、有针对性地为企业培养一线实用型技术人才的重要举措,其初衷是让学生在所学与企业实践有机结合,让学校和企业的设备、技术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以切实提高育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技能型人才的培养质量^[5]。2011年11月,我专业与北京艾格美国国际康复器具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校企合作协议书。企业进驻学校,共同培养符合社会需要的假肢矫形器设计与制造专业高素质技能人才。双方合作的主要内容,就是按照国家对高职教育进行“工学结合”改革的要求,在假肢矫形器专业开展“校中厂”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学校将人才培养融入到企业真实的生产过程中。企业通过参与人才培养提升价值,实现学校、企业、学生、教师、企业员工的共赢。

我专业自成立以来,坚持走“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与众多企业建立了广泛的校企合作实习实训基地的联系。一直探索实践,模拟、模仿生产环境的方式开展实训教学,初步建立了基于工作过程系统化的课程体系。在2010年北京

市高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中受到高度评价。本次开展引厂入校合作,意在将“模拟、模仿”生产性的教学场景进一步转变为真实性的生产的教学场景,将校企合作的向深度推进。艾格美国国际康复器具有限责任公司集辅助器具生产、装配、销售、研发为一体,率先在全国发展连锁经营。目前有30余家服务公司和临床装配中心加盟。

校企中心成立以来,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社会服务(表1),师生通过中心的锻炼,积极参加各类专业竞赛,取得骄人成绩,有5位同学获得第四届全国职业院校民政职业技能大赛矫形器组一、二、三等奖,3位教师获得北京市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假肢师竞赛第二、第五、第七名好成绩。

表1 校企中心社会服务情况

序号	假肢安装(例)	矫形器安装(例)	师生参与(人次)
1	大腿假肢 15	下肢矫形器 34	教师 188
2	小腿假肢 14	脊柱矫形器 23	学生 495
3	其他特殊假肢 21	其他矫形器 13	

“校中厂”技术服务模式,使学生在合作中实现了“双身份”、企业在合作中实现了“双收益”、学校在合作中实现了“双丰收”^[6]。但这种模式也会出现合作机制体制不够完善、合作深度和广度不够等问题,因此,在合作过程中,高校必须牵头出台一些保障学校、企业利益,维护学生权益的政策和措施,并充分发挥学校技术、人才优势,与企业就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市场营销、企业发展决策等方面进行深度合作。

2 以社会实践基地为依托“厂中校”的社会服务模式

“厂中校”是指具有一定规模并相对稳定的能够提供学生参加校外实习和社会实践、教师培训、产学研合作、社会服务的重要场所^[6]。开办“厂中校”,是近几年来高校推进教学模式改革、促进产学研结合和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新举措。2013年7月,我专业与佛山市中医院进行了共建教学、科研和培训基地的校企合作签约仪式。佛山市中医院创建于1956年,是一所集医、教、研及康复于一体的大型三级甲等中医医院,以中医骨伤科闻名国内外。与佛山市中医院开展校企合作,是我专业积极探索“厂中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DOI:10.3969/j.issn.1001-1242.2015.03.014

1 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假肢矫形器专业(原中国假肢矫形技术学校),北京市东燕郊经济开发区,101601; 2 通讯作者
作者简介:熊宝林,男,讲师; 收稿日期:2014-04-10

的重要举措。我专业将借力佛山市中医院,深入推进假肢矫形康复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造优良的临床教学条件,与佛山市中医院共同打造示范性科研培训平台,合作培养更高质量的假肢矫形康复人才;同时我专业还将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佛山市中医院提供优质的假肢矫形康复服务,不断深化和推进双方共同致力事业的发展。到目前为止,实践基地场地和设备基本准备就绪,临床装配业务即将开展,此项合作,将为我专业临床教学、科研、培训等方面发挥巨大作用。

“厂中校”社会服务模式更注重人才培养方案的实用性,强调了学校与企业间教学的互补性,加强了对学生实践技能的培养,从而适应了社会发展的趋势,较好的促进了学生综合职业素质与技能的形成,提升了就业竞争力。如何选择教学条件符合专业教学标准的企业,专业教学计划与企业生产培训计划能否无缝结合,教学质量能否得到很好监控和掌握等问题,是考验高校在此社会服务模式中作用的关键所在。

3 以校内实践教学基地为平台的,社会服务、教学、科研“三位一体”的模式

长期以来,我专业充分利用自身现代化的校内实践基地开展了富有特色的集社会服务、教学、科研于一体的社会服务,做到了教学、科研与社会服务的高度融合。2009年,河北廊坊市残联发动了“四千人站起来”活动,经过广泛调研,廊坊市残联确定我专业作为此次活动假肢装配制作单位,我专业为廊坊市残疾人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社会服务(表2)。通过此次假肢装配活动,帮助肢体残疾朋友补偿了功能,帮助他们摆脱残缺带来的不便,改善、提高了劳动就业和生活自理能力,进一步增强了他们对生活的信心和勇气。廊坊市残联对我专业师生在此次活动中表现出来的专业技能及职业道德给予了充分肯定和极大的赞扬,并表达了衷心感谢。此次活动,我专业共有9名专业教师及近40名学生参加,活动不仅为残疾人带来福音,也让我专业师生在教学、科研、专业能力方面得到充分的锻炼。

利用实践教学基地先进的装备与技术人力为生产第一线和社会服务,是学院回报社会的一种重要方式,同时又是增强实践教学基地造血功能的主要手段^[8],采用此种社会服务模式,高校必须加强校内实训基地建设,理顺校内实训基地管理和运行机制,在严格把握社会服务质量的同时,还要充分调动参与教师及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表2 为廊坊市残疾人安装假肢情况 (例)

年份(年)	大腿假肢	小腿假肢	合计
2009	22	30	52
2010	22	29	51
2011	22	28	50

4 对口支援社会服务模式

我专业一贯重视对中西部地区的对口支援。从2010年7月开始,由国际助残支持的西藏假肢车间项目开始了与我专业的合作,我专业对西藏假肢车间的9名技术人员开展为期2个月的培训合作。此次培训是有针对性的对技术人员进行的假肢矫形器的综合培训,分为前期的远程网络学习和后期的面对面教学。参与此次培训的技术人员学习态度积极,培训效果也十分明显。通过这次培训,有4名技术人员顺利通过了中国康复器具协会举办的假肢师、矫形器师执业资格考试,并取得相关证书。国际助残的新战略之一是注重开发利用国内的技术资源来加强国际助残机构和项目的本土化进程,这次与我专业的牵手使国际助残技术合作本土化进程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对口支援西部是高校一个任重而道远的伟大事业^[9],如何创新对口支援方法,从对口支援发展到协作发展,是下一步我们要深入思考的问题。

总之,假肢矫形器专业社会服务能力建设是一项长期的重要任务,也是该专业的重要社会责任。高校社会服务模式形式多样^[10],在假肢矫形器专业的社会服务能力建设中,要根据学校各自的特点和优势,把握重点,分清主次,处理好社会服务能力建设和专业建设,发挥示范作用的关系,将专业建设和服务能力建设有机统一,在提高专业教学水平的同时提高服务能力。

参考文献

- [1] 尹中,张宏东.上海高等教育为社会服务的模式和途径探究[J].继续教育,2011,25(4):10—12.
- [2] 熊宝林,方新.假肢矫形器教育“双师型”教师培养探讨[J].中国康复理论与实践,2011,17(11):1099—1100.
- [3] 徐祖义.我国假肢矫形器行业人才需求与培养的探讨[J].企业观察,2009,9:93—94.
- [4] 刘扬.示范性高校社会服务模式构建策略[J].成人教育,2011,31(8):87—88.
- [5] 杨强.校企合作建设“厂中校”、“校中厂”现状、问题及对策研究[J].实践与探索,2012,30:298—299.
- [6] 王丽卿.“教学工厂”经验与启示[J].潍坊高等职业教育,2011,7(4):34—36.
- [7] 蒙忠,何斯远.“厂中校”合作办学模式的创新与实践[J].高校论坛,2012,12:105—107.
- [8] Donguk Cheong. The effects of practice teaching sessions in second life on the change in pre-service teachers' teaching efficacy[J]. Computers & Education, 2010, 55(2): 868—880.
- [9] 郭修炎.高职院校特色的社会服务模式探索[J].辽宁高职学报,2007,9(8):4—6.
- [10] Keke LIU. On social service functions of district universities[J]. Higher Education of Social Science, 2012,2(3):.44—48.